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_____為領取「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 F、G 區段徵收案」範圍內土地坐落：臺南市_____區_____段_____地號

土地地價補償費

建築改良物補償費(或救濟金)、 農林作物補償費、

水利設施補償費(或遷移費)、 墳墓補償費(或救濟金)、

人口遷移費

其他：_____

如具領後有第三人提出異議或因不法行為領取上述補償費或救濟金經查證屬實，立切結書人無條件交還予貴府，並放棄先訴抗辯權，如導致他人權益受損時，立切結書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恐口無憑特立此書。

此致

臺南市政府

立切結書人：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住 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